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19-015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員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虛假记载、诱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定于2019年5月24日上午9:00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況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二)召集人:本行董事会,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規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規、部门規章、規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規則和公司章程等的規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下午15:00起至2019年5月2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郑州银行总行

(六)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行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行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投票規則:本行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八)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

(九)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A股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H股普通股股东参会事项参见本行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2、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行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項

(一)审议《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

(四)审议《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六)审议《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资本性支出预算方案》;

(八)审议《关于聘任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审议《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十)审议《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议案》。

此外,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以下汇报:

(一)听取《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听取《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三)听取《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四)听取《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中,第一至第十項议案为普通决议案,第十一至第十四項议案为特别决议案。

以上议案中,第四、六、八、九、十項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項,本行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第十項议案,关联股东应依法进行回避表决。该等关联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就该項议案进行投票。详见本行于2019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以上议案均不需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

上述议案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本行于2019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有关公告。

三、投票方式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第五項。

四、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須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須持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A股普通股股东请填妥及签署相关回执(回执格式见附件二),并于2019年5月5日(星期日)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等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邮寄或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本行不接受电话登记。H股普通股股东递交方式另行公告。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上午8:30-12:00,下午2:00-5:3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須在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行。

(三)登记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郑州银行大厦25层2510室,邮编:45004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	√
4.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资本性支出预算方案	√
8.00	关于聘任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
10.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10.01	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2	与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3	与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4	与河南正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5	与河南晖达嘉睿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6	与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7	与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8	与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09	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10	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11	与本行附属公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0.12	与本行关联自然人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
11.00	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4.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应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36;

2、投票简称:郑银投票

3、投票时间:2019年5月24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規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查阅。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規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下午15:00起至2019年5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項

(一)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陈先生尚女士

联系电话:0371-67009199,67009868

传真:0371-67009898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郑州银行大厦

邮箱地址:ir@zzbank.cn

邮政编码:450046

七、备查文件

(一)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8日

附件一: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对拟审议的议案行使表决权(包括赞成、反对、弃权)。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項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普通决议案				
1.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			
4.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资本性支出预算方案			
8.00	关于聘任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10.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0.01	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2	与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3	与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4	与河南正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5	与河南晖达嘉睿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6	与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7	与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8	与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09	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10	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11	与本行附属公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10.12	与本行关联自然人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特别决议案				
11.00	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13.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4.00	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议案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1.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 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3. 本授权委托书应于本次会议举行时间前 24 小时填妥、签署并通过专人、邮寄或传真等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5.股东为自然人的,应由本人签名;股东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二: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执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	电话: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注:本回执请在填妥及签署后于 2019年5月5日(星期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等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3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連帶責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4月2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8日完成通讯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本次董事会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表决董事6人,有效表决数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此议案已事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该议案,鉴于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葛小波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1、聘任公司总司库李冏先生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2、聘任公司合規总监张国明先生兼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3、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前述任职变更的报备手续。

李冏先生、张国明先生(相关人员简历请参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具备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分别正式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其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时,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葛小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葛小波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职务及在公司的其他任职,同时确认其本人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并衷心感谢张佑君董事长及各位董事以往对其工作的信任和支持。截至董事会审议之日,葛小波先生持有公司87万股A股股票,其辞职后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規对股份变动的規定。

葛小波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的战略发展、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国际业务拓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葛小波先生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并期待葛小波先生继续关注和支持公司的发展。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35
债券代码:150803 债券简称:18中证0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本息兑付和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連帶責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发行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4月18日支付自2018年10月30日至2019年4月17日期间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为保证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3、债券简称及代码:18中证05(150803)。

4、债券期限、規模和利率:本期债券发行規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170天,票面利率为3.50%。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函[2017]1246号”文件批准发行。

6、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4月18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順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順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19年4月18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順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順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挂牌时间和地点:2018年11月9日于上交所挂牌。

1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12、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1,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50%,每手“18中证05”(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6.301元(含税),兑付本金为人民币1,000元。本次兑付的本金总額为人民币15亿元。本次兑付对象为截止2019年4月17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18中证05”公司债券持有人。

1、债权登记日:2019年4月17日

2、兑付停牌日:2019年4月18日

3、摘牌日:2019年4月18日

三、付息办法

1、本公司已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額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2、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18中证05”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关的兑付兑息机构 (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投资者于兑付兑息机构領取债券利息。

四、关于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規和文件的規定,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付息网点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額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領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付息网点。

2、关于向非居民企业征收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8)108号)規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暫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暫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五、发行人、主承销机构

1、发行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凯、李晓萌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8214、010-60837372

邮政编码:100026

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海梅、郑云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36
债券代码:150283 债券简称:18中信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連帶責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发行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4月16日支付自2018年4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为保证本次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18中信01(150283)。

4、债券期限、規模和利率:本期债券发行規模为人民币48亿元,期限为2年,票面利率为5.05%。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函[2017]1246号”文件批准发行。

6、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16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順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順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0年4月16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順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順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挂牌时间和地点:2018年4月25日于上交所挂牌。

1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12、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1、本年度计息期限:本期债券本年度的计息期限自2018年4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

2、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05%,每手“18中信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0.50元(含税)。

3、债权登记日:2019年4月15日。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9年4月15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18中信01”公司债券持有人。

4、付息日:2019年4月16日。

三、付息办法

1、本公司已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額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2、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18中信01”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关的兑付兑息机构 (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投资者于兑付兑息机构領取债券利息。

四、关于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規和文件的規定,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付息网点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額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領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付息网点。

2、关于向非居民企业征收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8)108号)規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暫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暫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五、发行人、主承销机构

1、发行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凯、李晓萌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8214、010-60837372

邮政编码:100026

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海梅、郑云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745股票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19-032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在全景网举办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会议时间: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

交流网址:“全景网·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参会人员: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清焕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冠群先生、财务总监易亚男女士、独立董事张红女士。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欢迎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8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已于2019年4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和《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19年4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00-16:00在全景网举办公司2018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卢云慧女士,董事会秘书郝锴先生,财务总监邢月改女士,独立董事赵燕女士,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郭天顺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2019-030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連帶責任。

2019年4月8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卜晓霞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卜晓霞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規定,监事卜晓霞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申请自辞职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对卜晓霞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9-020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由公司代理董事长卢涛先生召集及主持。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4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并于2019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規、部门規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規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卢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卢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216证券简称:君正集团公告编号:临2019-020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連帶責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規定,为做好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增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的透明度,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就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向投资者征求意见。

请按照附件《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回复至公司。

电子邮箱:junzheng@junzhenggroup.com

传真:0473-6921034

本次征求意见于2019年4月9日9:00时起至2019年4月12日17:00时止。

特此公告。

附件: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9日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

投资者信息	姓名/公司名称	
	证件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券账户	
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意见或建议		

说明:请投资者完整填写表中每项信息。

关于增加中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宝盈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19年4月9日起,本公司增加中投证券为宝盈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宝盈消费主题混合,基金代码:003715)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在中投证券办理本公司基金开户业务及上述基金的申购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投资人在中投证券办理上述业务应遵循其具体規定。

另外,本公司通过中投证券销售的基金参与中投证券申(认)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只限前端收费模式),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中投证券活动公告为准。相关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优惠前申(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投证券销售的基金,默认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中投证券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人在中投证券办理上述业务应遵循其具体規定。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

客户咨询电话: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

2、中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china-invs.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2、400-6008-00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規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19-019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連帶責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发展”或“公司”)

●本次担保金額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額: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嘉峪关炭材料”或“保证人”)本次为索通发展提供13,000万元人民币的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峪关炭材料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額为人民币15,666.75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峪关炭材料于2019年4月7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以下简称“建行临邑支行”)签订了《最高額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建行临邑支行申请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授信业务(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額度内的综合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額不超过43亿元(包括已发生但尚未到期的借款担保余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3月2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担保額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 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

3、法定代表人:郎光辉

4、经营范围:电力业务(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33年5月5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预焙阳极、建筑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文化体育用品、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服装鞋帽、工矿产品、机电产品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国家法律法規禁止及限制经营的除外),预焙阳极生产技术服务(上述项目中涉及行政审批的,待审批后,方可经营)。限分公司经营项目:预焙阳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2018年度
资产总額	591,477.63	营业收入	335,402.93
资产净額	244,026.17	净利润	20,154.6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金額:最高限額为人民币13,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索通发展应向建行临邑支行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建行临邑支行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